朝陽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學院日間部應用英語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08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校訂必修	基礎文法	2-2	文法與修辭	2-2	字彙與閱讀	2-2	英文閱讀指導	2-2	法政與社會課群	2-2	藝文與生活課群	2-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一)	1-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二)	1-0	運動與健康(選項體育課群)	2-2	運動與健康(選項體育課群)	2-2								
	體育(體適能)	2-2	中文鑑賞與應用	2-2	環境與科技課群	2-2	環境與科技課群	2-2								
			歷史與哲學課群	2-2	書寫與創意課群	2-2										
			體育(體適能)	2-2												
時數學分		5-4		9-8		8-8		6-6		2-2		2-2		0-0		0-0
專業必修	英語聽力訓練	2-2	英語聽力訓練	2-2	進階英語聽力訓練	2-2	進階英語聽力訓練	2-2	中英翻譯	3-3	實用中英翻譯	3-3	畢業專題製作(二)	3-3		
	英語口語訓練	2-2	英語口語訓練	2-2	進階英語口語訓練	2-2	進階英語口語訓練	2-2	商務英文簡報	3-3	畢業專題製作(一)	3-3				
	英文寫作訓練	2-2	英文寫作訓練	2-2	進階英文寫作訓練	2-2	進階英文寫作訓練	2-2								
	語言學概論(一)	2-2	語言學概論(二)	2-2	英語教學理論	3-3	英語教學演練	3-3								
	個體經濟學	2-2	總體經濟學	2-2												
	電腦文書處理	2-2	邏輯思考與運算	2-2												
	英語正音	2-2														
時數學分		14-14		12-12		9-9		9-9		6-6		6-6		3-3		0-0
專業									企劃提案	3-3	服務學習與專業英文	1-1	語言檢定輔導(一)	2-0	語言檢定輔導(二)	2-0
													專業實習	4-4	海外實習	9-9
													海外實習	9-9	校外實習	9-9
													海外專業實習	4-4		
	語言教學組															
			文學作品導讀	2-2	語言與文化	2-2	英語語音學	3-3	兒童英語教學	2-2	高階英語口語訓練	2-2	英語教學實務	2-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2-2
							文學賞析	2-2	高階英語聽力訓練	2-2	高階英文寫作訓練	2-2	華語教學	3-3	小說選讀	2-2
									高級英文閱讀	2-2	英語評量設計	2-2	莎士比亞	2-2		
									兒童語言與心理	2-2	英語教材教具設計	2-2				
									英國文學史(一)	2-2	語言習得	2-2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選修											英國文學史(二)	2-2				
	商務溝通組															
					國際財務金融	2-2	國際貿易實務	3-3	英文演說	2-2	金融英文	2-2	會議英文與演練	2-2	商業英文實務	2-2
					商用英文閱讀	2-2	商用英文寫作	3-3	商用英文文件	2-2	英文秘書實務	2-2	商務英語談判	2-2	翻譯實務	2-2
							餐飲英文	2-2	商業心理學	2-2	新聞英文	3-3	國際會議與展覽	2-2	科技英文與應用	2-2
									觀光休閒英文	2-2					國際展覽行銷企劃	2-2
	第二外語															
	基礎日文(一)	2-2	基礎日文(二)	2-2	實用日文(一)	2-2	實用日文(二)	2-2	進階日文（一）	2-2	進階日文（二）	2-2	進階日文（三）	2-2	進階日文（四）	2-2
	基礎西班牙文(一)	2-2	基礎西班牙文(二)	2-2	實用西班牙文(一)	2-2	實用西班牙文(二)	2-2	進階西班牙文(一)	2-2	進階西班牙文(二)	2-2				
									韓語會話	2-2	韓國語文與文化	2-2				
時數學分		4-4		6-6		10-10		17-17		27-27		26-26		34-32		34-32
學期總時數學分		23-22		27-26		27-27		32-32		35-35		34-34		37-35		34-32

校訂必修	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	14科目30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專業必修	20科目59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23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16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一)通識課程除表列課程外，日間部四技新生(含轉學生)入學後另安排第一學期「大學入門」與第二學期「創造力講座」課程修習。

(二)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I」、「菁英英文II」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不含航空機械系)，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

(三)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通過者皆可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四)修習通過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微型課程」，可認列為自由學分；是否採計為畢業學分依各系規定?理。

(五)外籍學生之校訂必修中文課程可用語言中心開設之華語系列必修課程抵免(或認列)，華語為母語之人士以及馬來西亞華人除外，詳細抵免(或認列)方式請至語言中心網站查詢。

二、全院性規定：

(一)「邏輯思考與運算」課程由各系開課，本院學生須取得學分並通過各系訂定之檢定始得畢業，修課學分認列各系「專業必修」。如遇有特殊情況，條件依各系辦法訂之。

(二)「人文社會科學專題」課程由本院開課，本院學生須取得學分始得畢業，學分認列為各系「專業選修」；其餘本院開設之選修課程，修課學分得以認列各系「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

三、本系之規定:

(一)本系學生必須選擇一種第二外語，修習4學期(8學分，包含「基礎/實用日文」或「基礎/實用西班牙文」等課程),並取得學分。唯超過8學分者,得認列為專業選修或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若認列為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者，應受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之規定。

(二)次序性規定：各學期間有前後次序性之課程，未修前學期者，不得修習次學期課程。

(三)先修科目：英語教學理論為英語教學演練之先修科目；基礎日文(一)為基礎日文(二)之先修科目；實用日文(一)為實用日文(二)之先修科目；
進階日文(一)為進階日文(二)之先修科目；進階日文(二)為進階日文(三)之先修科目；進階日文(三)為進階日文(四)之先修科目；
基礎西班牙文(一)為基礎西班牙文(二)之先修科目；實用西班牙文(一)為實用西班牙文(二)之先修科目；
進階西班牙文(一)為進階西班牙文(二)之先修科目。

(四)同時認列「語言教學組」及「商務溝通組」科目為：高級英語聽講、高級英文閱讀、高級英語會話、高級英文寫作、翻譯實務等。

(五)英語能力：本系學生需於入學後取得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含)以上、TOEIC700分以上、TOEFL iBT 71分(含)以上或IELTS5.0以上等4種英語檢定測驗之其中1種。

(六)電腦能力：本系學生需取得TQC「Power Point 2010版本以上實用級」證照。

(七)本系學生修習校訂必修英文課，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八)必修課程不得任意調換班別、組別。（休、轉、退、重補修生不在此限，但須向系辦提出申請）。

備註：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包含外系學分、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超修之專業選修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